

证券代码：834432

证券简称：德博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革
- 6.会议列席人员：黄伟、张俐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8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革主持，由董事会秘书郝春华担任本次会议的记录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英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与政府签订土地收购合同》议案

1.议案内容：

德阳市旌阳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决定：原则同意以 1711.4707 万元收购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英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土地，面积为 51579m²。现控股子公司四川英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拟与德阳市旌阳区土地储备整理中心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合同编号为：德市旌储收【2018】004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四川英泽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与政府签订土地收购合同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合同编号为：德市旌储收【2018】004 号；

（三）《德阳市旌阳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议定事项通知》。

公告编号：2018-033

四川德博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2日